

证券代码：874419

证券简称：振华海科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7 日
2.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 会议表决方式：
☒ 现场投票 ☐ 电子通讯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巫进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7,375,28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241%。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58%。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 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要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机构颁布的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特制定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生效的《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告编号 2025-09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公

司治理相关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股东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 审议通过《董事会议事规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审议通过《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 审议通过《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 审议通过《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6) 审议通过《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 审议通过《利润分配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 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9) 审议通过《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0) 审议通过《承诺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1) 审议通过《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2)审议通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3)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4)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

普通股同意股数 97,375,28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2.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制定<公司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需整体表决的非累积投票议案适用	5,798,1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泰和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刘欣、陈炳辉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江苏振华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江苏振华海科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7 日